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仅供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信息公开使用

项目名称：机械配件、电子配件、数码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机械配件、电子配件、数码配件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2号综合楼101室										
地理坐标	( <u>118</u> 度 <u>31</u> 分 <u>13.573</u> 秒, <u>24</u> 度 <u>56</u> 分 <u>6.785</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 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C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计算机制造 39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2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建筑面积 700m <sup>2</sup>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类）（试行）》，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地下水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大气、地表水、环境风险、生态和海洋专项评价具体设置原则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专项评价的类别</th> <th style="width: 25%;">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25%;">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5%;">是否设置专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sup>①</sup>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sup>②</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不涉及设置原则表中的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晋江市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sup>③</sup>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使用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的比值Q<1，低于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	否
<p>注：①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②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③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p> <p>根据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不需设置专项评价。</p>				
规划情况	<p>规划名称：《泉州市江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p> <p>审批机关：泉州市人民政府</p> <p>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泉州市江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的批复》（泉政函[2023]68号）</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2号综合楼101室，根据《泉州市江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详见附图6），项目所在厂房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因此，项目用地符合泉州市江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2号综合楼101室，主要从事通用零部件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可知，本项目所采用的工艺、设备等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建设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可见项目的生产符合目前国家产业政策。</p> <p>（3）“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符合性分析</p>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2号综合楼101室。项目不在饮用水源、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类水质标准及《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的第三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项目生活废水、生产过程中废气达标排放，固废做到无害化处置。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主要来源市政供水管网，用电主要来源市政供电管网。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综合处置、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不属于禁止、限制类。综上所述，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符合环境准入要求。

（4）环境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A.水环境

项目选址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2号综合楼101室，项目不在南高干渠水源保护区及准保护区的范围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小。

B.大气环境

项目所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类别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从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看，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颗粒物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标准。项目选址符合大气环境功能区划。

C.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四周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环境噪声

限值。根据环评期间的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良好可满足声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5) 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北侧为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西侧为泉州市德事隆箱包制品有限公司、泉州市上爱食品有限公司；东侧为泉州市永生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夜夜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聚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侧为泉州市鲤城精工塑料厂。项目与周边环境基本相符，项目采取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项目建设和周围环境是基本相容。

(6) 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发布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闽政【2020】12 号），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对全省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提出要求，详见表 1-2。

表 1-2 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准入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石化、汽车、船舶、冶金、水泥、制浆造纸、印染等重点产业，要符合全省规划布局要求。</p> <p>2.严控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新增产能应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p> <p>3.除列入国家规划的大型煤电和符合相关要求的等容量替代项目，以及以供热为主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建设新的煤电项目。</p> <p>4.氟化工产业应集中布局在《关于促进我省氟化工产业绿色高效发展的若干意见》中确定的园区，在上述园区之外不再新建氟化工项目，园区之外现有氟化工项目不再扩大规模。</p> <p>5.禁止在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的区域内，建设新增相应不达标污染物指标排放量的工业项目。</p>	<p>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良好，且项目外排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p>	符合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1.建设项目新增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应按要求实行等量或倍量替代。涉及总磷排放的建设项目应按要求实行总磷排放量倍量或等量削减替代。涉及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新增的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应按要求实行“减量置换”或“等量置换”。涉新增 VOCs 排放项目，VOCs 排放实行区域内等量替代，福州、厦门、漳州、泉州、莆田、宁德等 6 个重点控制区可实施倍量替代。</p> <p>2.新建水泥、有色金属项目应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钢铁项目应执行超低排放指标要求，火电项目应达到超低排放限值。</p> <p>3.尾水排入近岸海域汇水区域、“六江两溪”流域以及湖泊、水库等封闭、半封闭水域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不低于一级 A 排放标准。</p>	<p>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不涉及重点金属污染物及 VOCs 排放，项目外排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p>	<p>符合</p>
<p>(7) 与泉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p> <p>泉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11 月 03 日发布了《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泉政文【2021】50 号），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对全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提出要求。根据“福建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可知，本项目位于泉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鲤城园），属于重点管控单元（见附图 13）。项目与泉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详见表 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3 与泉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一览表</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管控要求</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项目情况</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相符性</b></p>
<p>泉州市总体陆域</p>	<p>空间布局约束</p> <p>1.除湄洲湾石化基地外，其他地方不再布局新的石化中上游项目。</p> <p>2.泉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鲤城园）、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建晋江经济开发区五里园、泉州台商投资区禁止引进耗水量大、重污染等三类企业。</p> <p>3.福建洛江经济开发区禁止引入新增铅、汞、镉、铬和砷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现有化工（单纯混合或者分装除外）、蓄电池企业应限制规模，有条件时逐步退出；福建南安经济开发区禁止新建制浆造纸和以排放氨氮、总磷等主要污染物的工业项目；福建永春工业园区严禁引入不符合园区规划的三类工业，禁止引入排放重金属、持久性污染物的工业项目。</p> <p>4.泉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石狮园）禁止引入新增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项目；福建南</p>	<p>本项目选址于泉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鲤城园），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不属于制革、造纸、电镀、漂染等重污染项目；不属于禁止引进耗水量大、重污染等三类企业。</p>	<p>符合</p>

		<p>安经济开发区禁止引进电镀、涉剧毒物质、涉重金属和持久性污染物等的环境风险项目。</p> <p>5.未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禁止新建制革、造纸、电镀、漂染等重污染项目。</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涉新增 VOCs 排放项目，实施区域内 VOCs 排放 1.2 倍削减替代。</p>	<p>项目不涉及新增 VOCs 的排放。</p>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p>入区企业类型以一类工业为主，二类工业为辅，禁止引进耗水量大、重污染等三类企业。</p>	<p>本项目从事通用零部件生产，不属于耗水量大、重污染等三类企业。</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涉新增 VOCs 排放项目，实施区域内 VOCs 排放 1.2 倍削减替代。</p> <p>2.鼓励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油墨、胶粘剂、涂料等，并根据废气成分、浓度、风量等参数选择适宜的治理技术。</p> <p>3.各类表面涂装和烘干等产生 VOCs 废气的生产工艺应尽可能设置于密闭工作间内，集中排风并导入 VOCs 污染控制设备进行处理。</p>	<p>项目不涉及新增 VOCs 的排放。</p>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防止泄漏物和事故废水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环境。</p>	<p>本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所在场地均采用水泥硬化，不存在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污染途径。项目建成后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p>	符合
	资源开发	<p>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p>	<p>本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未使用高污染燃料及燃用高污染</p>	符合
	泉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鲤城园）			

	效率要求		燃料的设施。	
(8) 与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政策相关内容符合性分析详见表 1-4。				
<b>表 1-4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政策相关内容</b>				
序号	相关文件名称	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泉州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公告 2013 年第 31 号）	3.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把“两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执行钢铁、水泥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全面梳理排查在建项目，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要求，科学稳妥推进拟建项目，对不符合规定的项目坚决停批停建。落实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大力提升钢铁、水泥、炼油等重点行业能效水平。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力度，推动火电、钢铁、水泥、石化、化工等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推进建材产业新型化发展。到 2025 年，全市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完成省下达能源消耗强度任务。	本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2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的通知》（泉环保〔2023〕85 号）	<p>主要任务</p> <p>1.优化产业结构。引导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合成革、化纤、纺织印染、制鞋等重点行业合理布局，限制高 VOCs 排放化工类建设项目，禁止建设和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贯彻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国家鼓励的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目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的涉 VOCs 排放工艺和装备，加大引导退出限制类工艺和装备力度，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p> <p>2.严格环境准入。严格执行“三线一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新增 VOCs 排放量区域削减替代规定，对所有涉 VOCs 行业的建设项目准入实行 1.2 倍倍量替代，替代来源应来自同一县（市、区）的“十四五”期间的治理减排项目。</p>	本项目属于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9) 与南高干渠水源保护区相关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泉州市中心市区饮用水源保护区调整方案和泉州市中心市区应急备用饮用水源（桃源水库）保护区划定方案的批复》（闽政文				



(2009) 48 号文)，南高干渠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准保护区两个保护级别，其保护范围为：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为南高干渠渠首至加沙断面水域（15.1km）。陆域为南高干渠渠首至加沙断面水域（15.1km）两侧栏杆外延 6 米、围墙外延 5 米范围陆域。准保护区：南高干渠一级保护区外延 50 米范围陆域。

项目处于南渠东侧陆域，距离南渠最近为 239m，项目不在南高干渠的水域、陆域一级保护区范围内，且不位于其准保护区范围内。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废水不排入南高干渠，不会对南高干渠造成影响。

(10) 与《泉州市晋江洛阳江流域产业发展规划》（泉发改〔2021〕173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泉州市晋江洛阳江流域产业发展规划》，本项目是通用零部件生产行业，不属于重点行业行业，不属于“两江”流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目录中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与《泉州市晋江洛阳江流域产业发展规划》（泉发改〔2021〕173 号）相符。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2.1 项目由来

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 2 号综合楼 101 室，租用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主要从事金属制品、电子元器件等的生产、加工及销售，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计划年产机械配件 2 万件、电子配件 5 万件、数码配件 3 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253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的建设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规定，项目属于“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计算机制造 391”。综上，项目应编制环评报告表。

为此，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委托本环评单位编制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附件 5：委托书）。本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派技术人员踏勘现场和收集有关资料，并依照环评导则相关规定编写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和作为污染防治建设的依据。

建设  
内容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b>三十二、通用设备制造业 34</b>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341；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42；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343；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345；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346；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 347；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349		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
<b>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b>				
电机制造 38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电池制造 384；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386；照明器具制造 387；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389		铅蓄电池制造；太阳能电池片生产；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
<b>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b>				

计算机制造 391	/	显示器件制造； 集成电路制造； 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
-----------	---	---	---

## 2.2 项目概况

### 2.2.1 项目基本概况

生产规模：年产机械配件 2 万件、电子配件 5 万件、数码配件 3 万件，年产值 80 万元。

职工人数：职工 8 人（均不住宿，不设食堂）。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实行一班工作制，工作 8 小时，夜间不生产。

### 2.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空闲厂房，租赁厂房面积共 700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700m <sup>2</sup> ，包括机加工区域、材料周转区、办公室、危废间、一般固废暂存区
公用工程	2	供水	市政管网统一供给
	3	供电	市政供电系统统一供给
	4	排水	雨污分流依托市政管网，纳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环保工程	5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	化粪池（依托出租方）
	6	噪声处理设施	减震、降噪、消声
	7	固废处理设施	垃圾筒、一般固废暂存区、危废暂存间

##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能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原辅材料用量 (t/a)
1	铝材	50
2	钢材	1
3	铁材	1
4	不锈钢材	1
5	润滑油	0.16
6	切削液	0.8
7	刀片	1 盒
8	油石	1 盒

9	水	120
10	电 (kwh/年)	15 万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切削液:** 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 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 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 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克服了传统皂基乳化液夏天易臭、冬天难稀释、防锈效果差的毛病, 对车床漆也无不良影响, 适用于金属的切削及磨加工, 属当前最领先的磨削产品。切削液各项指标均优于皂化油, 它具有良好的冷却、清洗、防锈等特点。

**润滑油:** 润滑油是用在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 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 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所在位置	设备名称	设施参数		数量(台/条)
			参数名称	设计值	
1	生产车间	钻床	功率	2.2	1
2		数控铣床	功率	6	15
3		攻牙机	功率	1.1	1
4		锯床	功率	2.2	1
5		自动压块机	功率	2.2	1
6		空压机	功率	12.5	1

**2.5 项目水平衡和物料平衡**

项目的水平衡图见下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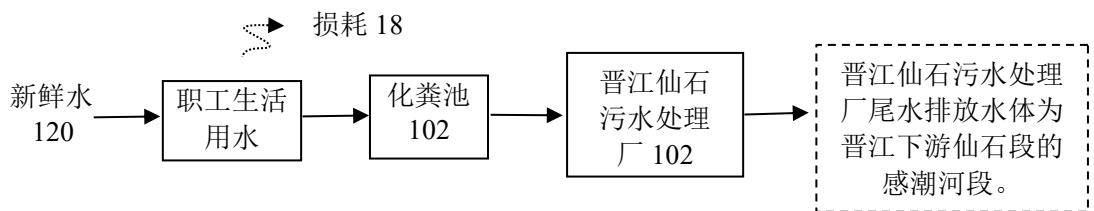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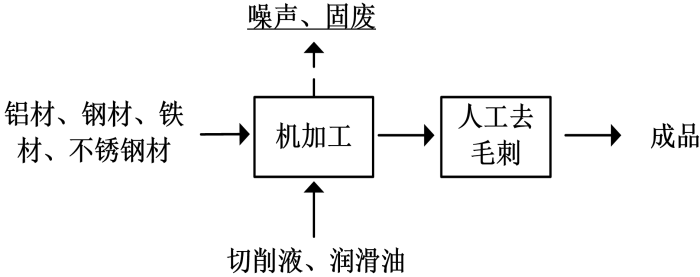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2.6 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生产设备按工序分布, 各生产设备设置于车间内, 按照生产工艺要求进行布设, 可减少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的影响。一般工业固废区及危废区设置

	<p>于厂房内。项目厂区平面布局合理，生产、物流顺畅，结合项目所在地常年主导风向的位置布设项目的主要产污生产单元，最大程度降低项目污染源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因此，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7。</p>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项目机械配件、电子配件、数码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re> graph LR     A[铝材、钢材、铁材、不锈钢材] --&gt; B[机加工]     C[切削液、润滑油] --&gt; B     B --&gt; D[人工去毛刺]     D --&gt; E[成品]     B --&gt; F[噪声、固废] </pre> </div> <p><b>图 2-2 项目机械配件、电子配件、数码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b></p> <p>工艺说明：</p> <p>项目以外购的铝材、钢材、铁材、不锈钢材按照要求经过铣床、钻床、锯床、攻牙机等设备进行机加工后，经人工去毛刺即成成品。润滑油需不定期添加到设备中，对机台起到润滑作用，润滑油会被机台工作中损耗，因此无废润滑油产生。铣床需要添加少量切削液进行冷却、润滑，当切削液损耗不够时续添即可，铣床产生的含切削液金属屑及边角料通过自动压块机分离金属屑、边角料和切削液，分离后的切削液回收使用。</p> <p>产污环节：</p> <p>①废水：职工生活污水。</p> <p>②噪声：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p> <p>③固废：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废原料空桶、破损的原料空桶。</p>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 水环境质量现状</b>		
	1) 水环境质量标准		
	<p>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主要有南高干渠。根据《泉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类别划分方案（修编）》及闽政文[2004]2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泉州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批复”，南高干渠水质功能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地，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南低渠水质功能为一般工业、景观和农业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详见表3-1；本项目最终纳污水体为晋江金鸡闸至鲟埔段，晋江鲟埔断面水质执行《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第三类水质标准，见表3-2。</p>		
	<b>表 3-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b>		
	项目	II类水质标准	IV类水质标准
	pH（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15	≤30
	高锰酸盐指数	≤4	≤10
	BOD <sub>5</sub>	≤3	≤6
	DO	≥6	≥3
氨氮（NH <sub>3</sub> -N）	≤0.5	≤1.5	
石油类	≤0.05	≤0.5	
总磷	≤0.1	≤0.3	
<b>表 3-2 《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b>			
项目	第三类水质标准		
pH（无量纲）	6.8~8.8 同时不超过该海域正常变动范围的0.5pH单位		
SS	人为增加的量≤100		
化学需氧量（COD）≤	4		
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4		
无机氮无机氮（以N计）≤	0.40		
活性磷酸盐（以P计）≤	0.030		
2) 水环境质量现状			
<p>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6 月发布的《2022 泉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2 年，泉州市生态环境状况总体优良。全市主要流域 14 个国控断面、25 个省控断面 I~III 类水质为 100%；其中，I~II 类水质比例为 46.2%。全市县级及以上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共 12 个，III 类水质达标率 100%。其中，I~II 类水质点次达标率 31.9%。全市 34 条小流域的 39 个监测考核断面（实际监测 38 个考核断面，厝上桥断流暂停监测）I~III 类水质比例为 94.7%（36 个），IV 类水质比例为 5.3%（2 个，分别为晋江九十九溪乌边港桥断面、惠安林辋溪峰崎桥断面）。全市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站位共 36 个（含 19</p>			

个国控点位，17个省控点位），一、二类海水水质站位比例 94.4%。其中，晋江市湖漏溪鲤鱼穴断面、晋江市湖漏溪杭边村断面和惠安县蔗潭溪曲江村断面水质均为IV类，惠安县蔗潭溪下谢村断面水质为V类。山美水库总体水质为II类，惠女水库总体水质为III类。全市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站位共 36 个（含 19 个国控点位，17 个省控点位），一、二类海水水质站位比例 94.4%。

根据《2022 泉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结论表明，晋江鲟埔断面水质可达《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第三类标准。

### （2）声环境质量现状

#### 1)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22 年）的通知》（泉环保大气〔2022〕6 号），项目区域环境噪声规划为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3 类区标准，即昼间环境噪声≤60dB(A)，夜间环境噪声≤50dB(A)，见附图 5。

####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业主委托福建省海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对项目周围现状环境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3-3，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12，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4。

表 3-3 项目周边环境噪声（昼间）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主要声源	测量时段	测量修约值 Leq
2023.12.12	厂界西侧	△1#	环境噪声	10:41~10:43	59
	厂界南侧	△2#	环境噪声	10:44~10:46	58
	厂界东侧	△3#	环境噪声	10:51~10:53	44
备注	1.监测期间气象情况：12月12日，阴，风速2.5m/s； 2.监测点位见示意图。				

根据表 3-3 监测结果可知，目前项目区域昼间环境噪声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项目夜间不生产，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 （3）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调查

项目所在场地均采用水泥硬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故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 号），原则上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 号），原则上不

	<p>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b>(5) 电磁辐射</b></p> <p>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号），原则上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调查。</p>							
环境 保护 目标	<p>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敏感目标详细情况见下表，详见附图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b></p>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距离/m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金浦社区	118.521136°	24.937289°	居民区	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北侧	52
		泉州市金浦小学	118.522198°	24.939424°	学校		北侧	458
		锦田社区	118.519762°	24.933072°	居民区		南侧	172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b>(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sub>3</sub>-N、TN 指标应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中的规定限值，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严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详见下表 3-5。</p>							
	<b>表 3-5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b>				<b>单位 mg/L (pH 除外)</b>			
	类别	标准名称		项目	标准限值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6~9			
				COD	500mg/L			
				BOD <sub>5</sub>	300mg/L			
				SS	4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的表 1 中 B 级标准		NH <sub>3</sub> -N	45mg/L			
TN				70mg/L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要求		pH	6~9					



		COD	50mg/L
		BOD <sub>5</sub>	10mg/L
		SS	10mg/L
		NH <sub>3</sub> -N	5mg/L
		TN	15mg/L

**(2)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厂界噪声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3-6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标准名称	项目	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3)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泉环保固管[2023]11号）执行。

危险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鉴别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及其修改单标准。

总量  
控制  
指标

福建省政府已出台《关于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试行）》（闽政[2014]24号），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污染物为国家实施总量的主要污染物，现阶段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根据2017年9月13日环保部发布《“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环大气[2017]121号），严格涉VOCs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考虑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如下：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sub>3</sub>-N）、VOCs。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表 3-7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表 单位：t/a**

项目		排放量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02
	COD	0.0051
	NH <sub>3</sub> -N	0.0005

根据本项目排污特点，项目近期不涉及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VOCs等污染物的排放；项目远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晋江市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

<p>意见》（闽政[2016]54号）和《泉州市环保局关于全面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后做好建设项目总量指标管理工作有关意见的通知》（泉环保总量[2017]1号）相关要求，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暂不需要购买相应的排污权指标，不纳入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范围。</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租赁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房屋均已建成。施工期只需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没有土建和其他施工，因此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设备安装时发出的噪声。在设备安装时加强管理，设备安装过程中应注意轻拿轻放，避免因设备安装不当产生的噪声。经采取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基本不会产生影响。</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b>4.1 废水</b></p> <p><b>4.1.1 水污染源强核算及排放情况</b></p> <p><b>(1) 主要水污染源及源强分析</b></p> <p>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p> <p>1) 生活用水</p> <p>本项目职工人数 8 人（均不住宿），参照《福建省行业用水定额》（DB35/T772-2018）并结合泉州市实际情况。住厂职工用水额按 150L/（人·天）计，不住厂职工用水额按 50L/（人·天）计，均按 300 天计，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20t/a（0.4t/d）。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5%计，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2t/a（0.34t/d）。职工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污染物负荷量小，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sub>5</sub>、NH<sub>3</sub>-N、SS、TN 等。</p> <p>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的生活源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中四区产污系数：折污系数为 0.85，COD：340mg/L、NH<sub>3</sub>-N：32.6mg/L、总氮：44.8mg/L。因二污普无 BOD<sub>5</sub> 和 SS 的产污系数，因此，BOD<sub>5</sub> 产污系数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泉州（二区 2 类城市）的产污系数，BOD<sub>5</sub>：177mg/L；SS 产污系数参照《建筑中水设计规范》中规定的的数据，SS：260mg/L。</p> <p>项目化粪池的去除率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表 2-2 农村生活污水污染物综合去除率”，COD、NH<sub>3</sub>-N、TN 的去除率分别为 64%、53%、46%；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污染源产排系数手册》“表 2 二区居民生活水、生活垃圾产生和排放系数中的二类”，BOD<sub>5</sub> 去除率 22.6%；参照《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HJ-BAT-9），SS 去除率 60%~70%。</p> <p>2) 废水排放</p> <p>本项目位于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 2 号综合楼 101 室，在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项目生活污水量为 102t/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东污水厂设计出水要求，即 COD：50mg/L、BOD<sub>5</sub>：10mg/L、SS：10mg/L、NH<sub>3</sub>-N：5mg/L、总氮：15mg/L。</p>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污水源强产生量和排放量见表 4-1。

表 4-1 项目主要水污染物源强

类别	污 染 物 类 别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TN		
		浓度	总量	浓度	总量	浓度	总量	浓度	总量	浓度	总量	
		mg/L	t/a	mg/L	t/a	mg/L	t/a	mg/L	t/a	mg/L	t/a	
生活 污水	产生源 强	102t/a	340	0.0347	177	0.0181	260	0.0265	32.6	0.0033	44.8	0.0046
	入网源 强		122.4	0.0125	90.6	0.0092	104	0.0106	15.3	0.0016	24.2	0.0025
	排放源 强		50	0.0051	10	0.0010	10	0.0010	5	0.0005	15	0.0015

(2) 废水排放情况

表 4-2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t/d)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50	0.00002	0.0051
		BOD <sub>5</sub>	10	0.000003	0.0010
		SS	10	0.000003	0.0010
		氨氮	5	0.000002	0.0005
		TN	15	0.000005	0.0015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051
	BOD <sub>5</sub>				0.0010
	SS				0.0010
	氨氮				0.0005
	TN				0.0015

4.1.2 废水处理设施情况说明

表 4-3 项目废水产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一览表

对应 产污 环节 名称	污染物种 类	排放 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污染防 治设施 编号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处理 能力	治理效率%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生活 污水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TN	间接 排放	TW001	化粪池	12m <sup>3</sup> / d	COD: 64%; BOD <sub>5</sub> : 22.6%; SS: 60%; NH <sub>3</sub> -N: 53% TN: 46%	是	DW001

4.1.3 废水排放口情况说明

表 4-4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排放口 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 向	排放规律	执行标准
			经度	纬度			

DW001	生活污水	一般排放口	118.520483°	24.935706°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	------	-------	-------------	------------	-----------	---------------	--

#### 4.1.4 废水间接排放可行性分析

##### （1）生活污水依托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可行性分析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与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共用一个总容积为 12 立方米的化粪池，设计日处理量约为 12t。目前，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6m<sup>3</sup>/d。因此化粪池还有 10.64m<sup>3</sup>/d 的处理能力。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 0.34m<sup>3</sup>/d，出租方的化粪池可容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化粪池的工艺主要为分格沉淀、厌氧，专门处理生活污水的水质，因此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泉州市宏亚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是可行的。

##### （2）项目废水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 A.泉州市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简介

###### ①泉州市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概况及服务范围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位于晋江市陈埭镇仙石村，座落于晋江西岸。污水处理厂总占地面积 234.71 亩，工程总投资为 12524.29 万元，现有规模为 15 万 t/d，其中一期工程 4 万吨/日，二期工程 6 万吨/日，三期迁扩建 5 万吨/日。服务范围包括江南池店组团、陈埭镇北片区、滨江商务区、梅岭片区、西园片区、汽车基地南区、青阳片区和罗山片区。

###### ②出水执行排放标准及其达标排放情况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水体为晋江下游仙石段的感潮河段，排放口位于污水厂东南侧，六原水闸排放口下游 70m 处的深水排放，采用岸边连续排放方式。尾水排放口按规范化设计，并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经调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现日均处理污水约 140750 吨，经处理后外排污水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1-2002）基本控制项目表 1 的一级 A 标准和基本控制项目表 2 标准。

###### ③管网的配套建设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包括晋江市城市规划区（除五里工业园区外）和泉州江南组团。本项目所处位置为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泰金北路 2 号综合楼 101 室，属于泉州江南组团，位于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

###### B.污水纳入泉州市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现处理能力为 15 万吨/日，现日均处理污水水量为 140750t，尚有

9250t/d 处理余量。本项目外排废水量为 0.34t/d，仅占污水处理厂日处理余量的 0.0037%，对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的冲击负荷较小，不会影响该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水质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sub>3</sub>-N、TN 指标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45mg/L、70mg/L”），均能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废水纳入泉州市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是可行的。

因此，项目废水排放对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影响不大，详见附图 8-10。

#### 4.1.5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4t/d，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晋江仙石污水处理厂。

三级化粪池由相联的三个池子组成，中间由过粪管联通，主要是利用厌氧发酵、中层过粪和寄生虫卵比重大于一般混合液比重而易于沉淀的原理，粪便在池内经过 30 天以上的发酵分解，中层粪液依次由 1 池流至 3 池，以达到沉淀或杀灭粪便中寄生虫卵和肠道致病菌的目的。新鲜粪便由进粪口进入第一池，池内粪便开始发酵分解、因比重不同粪液可自然分为三层，上层为糊状粪皮，下层为块状或颗状粪渣，中层为比较澄清的粪液。在上层粪皮和下层粪渣中含细菌和寄生虫卵最多，中层含虫卵最少，初步发酵的中层粪液经过粪管溢流至第二池，而将大部分未经充分发酵的粪皮和粪渣阻留在第一池内继续发酵。流入第二池的粪液进一步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厚度比第一池显著减少。流入第三池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池功能主要起储存已基本无害化的粪液作用。

表 4-5 项目化粪池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效果

阶段		COD(mg/L)	BOD <sub>5</sub> (mg/L)	SS(mg/L)	NH <sub>3</sub> -N(mg/L)	TN(mg/L)
生活 污水	进水	340	177	260	32.6	44.8
	出水	122.4	90.6	104	15.3	24.2
去除率		64%	22.6%	60%	53%	46%
排放标准		500	300	400	45	70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sub>3</sub>-N、TN 指标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能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水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废水能达标排放，因此措施可行。

#### 4.1.6 废水达标分析

根据表 4-1 可知，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可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 NH<sub>3</sub>-N、TN 指标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项目废水可达标排放。

#### 4.1.7 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生活污水无自行监测要求。

### 4.2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 4.2.1 噪声源强分析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均在厂房内，选择厂界作为预测点，进行噪声影响预测。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项目机械设备声压级类比同类型企业；同时类比《污染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汽车制造》(HJ 1097—2020)，厂房隔声的降噪效果按 15dB(A) 计。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4-6。项目每天运行 8 小时(8:00~12:00, 14:00~18:00)。

表 4-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

序号	建筑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离室内边界距离	室内边界声级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 (A)	建筑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外距离 m
1	生产车间	钻床	80	密闭车间隔声减振	21	22	0	4	68	15	53	1
2		数控铣床	75		16	27	0	2	69		54	1
3		数控铣床	75		19	26	0	2	69		54	1
4		数控铣床	75		21	25	0	2	69		54	1
5		数控铣床	75		24	24	0	2	69		54	1
6		数控铣床	75		27	23	0	2	69		54	1
7		数控铣床	75		29	23	0	1	75		60	1
8		数控铣床	75		28	21	0	1	75		60	1
9		数控铣床	75		27	18	0	1	75		60	1
10		数控铣床	75		26	16	0	1	75		60	1
11		数控铣床	75		25	14	0	1	75		60	1

12	数控铣床	75	24	12	0	1	75	60	1
13	数控铣床	75	23	10	0	1	75	60	1
14	数控铣床	75	22	8	0	1	75	60	1
15	数控铣床	75	21	6	0	1	75	60	1
16	数控铣床	75	20	4	0	1	75	60	1
17	攻牙机	85	23	21	0	4	73	58	1
18	锯床	80	16	1	0	8	62	47	1
19	自动压块机	90	21	-1	0	5	76	61	1
20	空压机	80	13	2	0	3	70	55	1

#### 4.2.2 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规定，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预测模式如下：

（1）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 $r_0$  处的 A 声级，dB(A)；

$$A_{div} = 20 \lg(r/r_0)$$

式中： $A_{div}$  ——预测点  $r$  处的几何发散衰减，dB(A)；

$r_0$  ——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r$  ——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m。

（2）多声源叠加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 $L_{eq}$ )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4) 预测结果

根据本工程噪声源的分布, 对厂界四周噪声影响进行预测计算,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对厂界预测点的噪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7 项目厂界预测点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厂界位置	厂界西侧(距中心点 10m)	厂界东侧(距中心点 10m)	厂界南侧(距中心点 15m)
贡献值	39.5	42	38.5
现状背景值	59	44	58
叠加值	59.0	46.1	58.0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 厂界噪声均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标准(昼间 $\leq 60$ dB(A))。项目昼间厂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 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4.2.3 声防治措施分析

经预测, 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项目噪声处理措施可行。为了更进一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建议项目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 ① 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 为高噪声设备加装减震垫, 风机加装消声器。
- ③ 加强设备日常维护, 定期检修, 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时噪声的增高。
- ④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尽量避免在中午及晚间加班。

综上所述, 所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可行。

#### 4.2.4 噪声监测计划

本项目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执行本项目自行监测方案。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4-12。

表 4-8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L_{eq}$	1 次/季度

### 4.3 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 4.3.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废原料空桶、危险废物。

##### (1)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G=K \cdot N$  计算，

式中：G-生活垃圾产量 (kg/d)；

K-人均排放系数 (kg/人·天)；

N-人口数 (人)。

项目共有职工 8 人 (均不住厂)，参照我国生活垃圾排放系数，住厂职工取  $K=1 \text{ kg} / (\text{人} \cdot \text{天})$ ，不住厂职工取  $K=0.5 \text{ kg} / (\text{人} \cdot \text{天})$ ，项目职工年住厂按 300 天计，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1.2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2) 一般固体废物

###### 边角料

项目钻床、锯床等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可知，项目该工序边角料的产生量为 1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代码为 348-009-09，由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 (3) 废原料空桶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1-2017) 第 6.1 节：“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在生产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项目废原料空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并重新使用，不属于一般固体废物，也不属于危险废物。但同时要求，上述废桶在回收过程中可能发生环境风险，应按危险废物暂存要求暂存。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废原料空桶主要为切削液、润滑油废空桶。切削液年用量为 0.8t/a，每桶重量约为 160kg，则废空桶产生量为 5 个/a，约 0.09t/a；润滑油年用量为 0.16t/a，每桶重量约为 160kg，则废空桶产生量为 1 个/a，约 0.018t/a。其中完好空桶产生量约 0.072t/a。

##### (4) 危险废物

###### ①含切削液金属屑及边角料

项目数控铣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可知，项目金属屑及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24t/a，由于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属于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内“金属制品机械加工行业珩磨、研磨、打磨过程，以及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属于危险废物的含油金属屑”，废物代码为 900-006-09，且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出售给相关回收单位，利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的金属屑及边角料暂存于危废间。

②破损的原材料空桶

项目少部分破损、变形的原料空桶，预计年产生量约 0.036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破损的原材料空桶属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在危废储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 4-9 危险废物汇总样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	其他	900-006-09	4.24	机加工	固态	切削液	1 次/天	T,I
2	破损的原料空桶	HW49 其他废物	HW49 (900-041-49)	0.036	机加工工序原辅料使用过程	固态	危险废物	1 次/年	T

因此，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废物类别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属性	贮存方式	排放去向	利用或者处置量 (t/a)	
生活垃圾	产污系数法	1.2	生活垃圾	垃圾桶贮存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2	
边角料	物料衡算法	1	一般固体废物 348-009-09	一般固废区贮存	由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1	
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	物料衡算法	3.24	其他	危废间暂存	出售给有关物资回收部门	3.24	
废原料空桶	物料衡算法	0.072	其他		先危废间暂存，后由生产厂家回收	0.072	
破损的原材料空桶	物料衡算法	0.036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危废间暂存	袋装	暂存于危废间，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公司处置	0.036

4.3.2 固废管理要求

(1) 固废贮存设施及管理要求

项目生产车间内均设垃圾收集点，厂区内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处置；应根据《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单位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泉环保固管[2023]11号）要求执行。

①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做到内部管理严格、转移处置规范、管理台账清晰。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应由专人管理，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②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废物贮存设施，相关规定如下：

a)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选在防渗性能好的地基上天然基础层地表距地下水位的距离大于1.5m。

b) 要求设置必要的防渗漏、防雨淋措施，并采取相应的防扬尘措施，防止固废流失以及造成粉尘污染。四周设置围挡或导流沟，避免雨水径流进入。

c) 按固废类别进行分类贮存，禁止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投放到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d) 一般固废贮存场所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注明相应固废类别并定期检查和维护。

③应按照“宜用则用，全程管控”原则，根据经济、技术条件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综合利用。严禁以利用名义非法转移、倾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对不能利用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当进行无害化处置，可焚烧减量的可纳入到属地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进行协同焚烧。

## （2）危险废物贮存管理要求

项目应配套建设危废暂存间1个。本次应根据2023年7月1日实施的《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要求》（GB18597-2023）设立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的要求进行建设。

①危废管理要求：

a) 配置专职人员专门负责厂区危险废物的收集，并采用符合要求的封闭式收集容器进行收集，收集人员配备个人防护设备。

b) 更新危废暂存间标识牌。

c)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要求》（GB18597-2023）的防渗要求。

d) 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分区暂存，其收集容器应在醒目位置贴有危险废物标签，在收集场所及暂存区醒目的地方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识。

e) 危险废物标签应标明以下信息：废物形态、危险特性、主要成分、有害成分、产生时间、重量、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

f) 危险废物在产生点收集后严格按照指定路线转移运输至危险废物堆场，运输过程采

用专用运输工具。

②危废暂存间设置要求

a) 危废暂存间按规范要求做好防腐、防渗、防漏措施，并做到按照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b) 贮存设施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c) 贮存间、容器和包装物应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设置，包括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③危废的转移和运输

a) 企业在福建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平台填报执行危废管理计划，明确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流向等信息；建立危废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并妥善保存拟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和接受人等相关信息。

b) 转移前需对承运人或者接受人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运输、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要求及相关责任。

c) 转移前产废单位需提前在福建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平台填报转移计划，并备案通过，提前发起电子联单，如实填写移出人、承运人、接受人信息，转移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数量）、危险特性等信息，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施等。

④环境管理要求

a) 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及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b) 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c) 危废暂存间应有固定边界，并采取措施与其他区域进行隔离；

d) 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e) 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厂区内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处置等情况。

f) 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经营活动。

⑤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要求

1)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

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法律责任。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内容参见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参考表。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分为电子管理台账和纸质管理台账两种形式。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可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企业自建信息管理系统或第三方平台等方式记录电子管理台账。

2) 产生后盛放至容器和包装物的，应按每个容器和包装物进行记录；产生后采用管道等方式输送至贮存场所的，按日记录；其他特殊情形的，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规律确定记录频次。

3)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应记录产生批次编码、产生时间、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产生量、计量单位、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产生部门经办人、去向等。危险废物入库环节，应记录入库批次编码、入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入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运送部门经办人、贮存部门经办人、产生批次编码等。危险废物出库环节，应记录出库批次编码、出库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出库量、计量单位、贮存设施编码、贮存设施类型、出库部门经办人、运送部门经办人、入库批次编码、去向等。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环节，应记录委外利用/处置批次编码、出厂时间、容器/包装编码、容器/包装类型、容器/包装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类别、危险废物代码、委外利用/处置量、计量单位、利用/处置方式、接收单位类型、利用/处置单位名称、许可证编码/出口核准通知单编号、产生批次编码/出库批次编码等。

4) 产废单位应当设立专人负责台账的管理与归档，危险废物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 (3) 小结

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基本原则，在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等全过程以及运营期、服务期满后等全时段加强管理，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综上所述，所采取的固废治理措施可行。

## 4.4 土壤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出租方厂区地面均已经全部采用水泥硬化处理，且已做好防腐防渗处理，因此本项目生产过程对土壤环境没有污染途径，对土壤环境影响甚微，故本评价不做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 4.5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 (1)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已建厂房，排放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收集系统泄漏：项目生活污水收集系统沿用厂房原有收集系统，正常情况下不存在泄漏可能，基本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

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收集系统泄露：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由企业设置的排放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正常情况下不存在泄露的可能，基本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

(2)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A、地下水保护措施应以预防为主，减少污染物进入地下水含水层的几率和途径，工程前期应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

B、日常需派专门人员进行巡查，禁止跑冒滴漏的情况发生。

C、厂区废水收集方式应为明沟套明管。

(3) 地下水环境监测要求情况

根据上述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结果，本项目无需进行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

4.6 环境风险影响评价

4.6.1 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公司全厂涉及到的危险物质数量及主要分布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4-11 项目主要危险物质存量及储运方式

物质名称	最大储存量 t	储存方式	主要成分	主要成分最大储存量 t	储存场所	运输方式
润滑油	0.16	桶装	油类物质	0.128	原料仓库	汽车运入
			防锈添加剂	0.016		
			其他	0.016		
切削液	0.8	桶装	切削液	0.8		
破损的原材料空桶	0.036	密封袋	油类物质、添加剂等	0.036	危险废物暂存间	汽车运出

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涉及的化学品包括润滑油、切削液，对环境存在的风险为泄漏。

项目主要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详见下表。

表 4-12 项目主要危险物质储存量与临界量对比

危险成分	最大存在总量 (t)	临界量 (t)	qi/Qi
油类物质	0.16	2500	0.00006
合计			0.00006

根据以上分析可知，公司使用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值的比值为 0.00006， $Q < 1$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 号，本项目无需开展专项评价。

#### 4.6.2 危险物质污染途径及危害分析

表 4-13 项目危险物质污染途径及危害分析表

名称	风险因素	污染途径	危害
生产设备	泄漏、火灾、爆炸	切削液、润滑油通过雨水管网进入水环境	通过周边雨水管道污染周边水体
火灾、爆炸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	泄漏	消防废水通过雨水管网进入水环境	通过周边雨水管道污染周边水体
危废储存间	泄漏	固体危废泄漏可迅速收集	危废迅速收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为做到安全生产，使事故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企业的生产管理部门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各项事故发生的概率。

##### a 安全管理制度

①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员工上岗前的培训要求，上岗前的安全准备措施和工作中的安全要求，同时对水性油墨的使用、贮存、装卸等操作作出相应的规定。

②制定安全检查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安全检查，并如实记录安全检查的结果，同时制定隐患整改和反馈制度，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完成整改。

③危险化学品入库时，对质量、数量、包装情况以及有无泄漏等进行严格检查。

④设置单独的原料仓库。在原料储存过程中，应当将不同物质分类存放。各危险物质的存放应满足相关安全防护距离要求，同时，各危险物质不宜大量存放。在储存现场设置禁烟禁火警示标志，配备充足的消防器材和安全防护面具、防护服，设置火灾报警系统。危险物质存放点应注意阴凉通风，避免温度过高。原料在搬运时应注意轻拿轻放，防止用力过度造成包装破坏。

##### b 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预防措施：设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常检查，及时处理。

②防护措施：车间禁止吸烟；定期进行消防知识培训，设置安全警示标识，配备若干灭火器和防护设施等。

③应急处理：迅速撤离火灾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立即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尽可能快用灭火器材进行灭火，根据火灾态势确定是否通知消防进行灭火。

##### c 其他风险防范措施



做好处理设备的日常管理工作。对设备处理效果、运行状态定期检查并记录。

①在生产车间外配备有消防水泵，车间内配有灭火器等火灾消防器材，配备有电气防护用品和防火、防毒的劳保用品，并有专人管理和维护。

②要求原料仓库配备良好的通风措施，配备灭火器等火灾消防器材，远离火源。

③保持各集气风机的正产运行，以保证对废气的有效收集。

#### **4.6.4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项目危化品用量较少，一旦发生泄漏，主要会对项目厂区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如能采取有效的监控和防护措施，发生风险事故后短时间作出反应并进行控制，则本项目正常经营过程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地表水环境		DW001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TN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NH <sub>3</sub> -N、TN指标应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中的规定限值
声环境		厂界西侧	L <sub>eq</sub>	隔声减震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厂界南侧	L <sub>eq</sub>	隔声减震降噪	
		厂界东侧	L <sub>eq</sub>	隔声减震降噪	
电磁辐射		/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边角料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含切削液的金属屑及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出售给有关物资回收部门;废原料空桶先暂存于危废间然后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破损的原料空桶收集后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本项目位于已建厂房,根据现场勘查,项目所在场地均采用水泥硬化。</p> <p>A、地下水保护措施应以预防为主,减少污染物进入地下水含水层的几率和途径,工程前期应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p> <p>B、日常需派专门人员进行巡查,禁止跑冒滴漏的情况发生。</p> <p>C、厂区废水收集方式应为明沟套明管。</p>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在原料储存过程中,应当将不同物质分类存放。危险物质的存放应满足相关安全防护距离要求,同时,各危险物质不宜大量存放。在储存现场设置禁烟禁火警示标志,配备充足的消防器材和安全防护面具、防护服,设置火灾报警系统。危险物质存放点应注意阴凉通风,避免温度过高。原料在搬运时应注意轻拿轻放,防止用力过度造成包装破坏。</p> <p>危废仓库泄漏预防措施:项目单位对危废的储存应单独、分区存放,并有明显的界限,严禁将危废混合储存。设置事故围堰,防止外溢。</p> <p>②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员工上岗前的培训要求,上岗前的安全准备措施和工作中的安全要求,同时也对危险化学品的使用、贮存、装卸等操作作出相应的规定。</p> <p>③按规范设置消防灭火系统,在室外配备消防栓,车间内配有灭火器等火灾消防器材,配备电气防护用品和防火的劳保用品,并有专人管理和维护。</p> <p>④生产车间采用防爆型的照明、通风系统和设备,电缆应使用阻燃型电缆;对于压力容器、安全附件等强检设备、防雷静电设施应按规范要求定期检验,并作记录。</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设置专门环保人员,保持日常环境卫生,维护各污染设施正常运行。</p> <p>(2)应规范化排污口建设,并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好项目排污登记。</p> <p>(3)落实“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范要求开展自主验收工作。</p>				

	<p>(4) 信息公开情况</p> <p>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闽环评函[2016]94号文），“为进一步做好我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工作，更好的保障公众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推进环评阳光审批”。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期限为2023年12月26日~2024年1月2日（5个工作日，网上公示照片见附件6），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信息。</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完成后，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批前，应当向社会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全本”。泉州志领科技有限公司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网上公示，公示期限为2024年1月2日~1月9日（5个工作日，网上公示照片见附件6），项目公示期间，未接到群众来电来信投诉反馈信息。</p> <p>因此，公众基本认可本项目的建设。</p>
--	--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选址与泉州市江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相符。在采取本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后，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妥善处理，该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区域环境质量可达功能区要求。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与对策，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生产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水	排放量				102t/a		102t/a	102t/a
	COD				0.0051t/a		0.0051t/a	+0.0051t/a
	氨氮				0.0005t/a		0.0005t/a	+0.0005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				1t/a		1t/a	+1t/a
危险废物	含切削液的金属 屑及边角料				3.24t/a		3.24t/a	+3.24t/a
	破损的原料空桶				0.036t/a		0.036t/a	+0.036t/a
其他废物	废原料空桶				0.072t/a		0.072t/a	+0.072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